

河 池 市 教 育 局

河池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河池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提升工程 2.0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市教育局各直属学校：

现将《河池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河池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 工程 2.0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教育信息化总体要求，全面提升我市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根据教育部《关于实施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意见》（教师〔2019〕1 号）精神，按照《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实施全区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意见》（桂教规范〔2019〕14 号）的相关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从 2020 年起，到 2022 年底，完成全市教师每人 50 学时（其中网络研修 20 学时、校本实践应用 30 学时）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全市基本实现以校为本、基于课堂、应用驱动、注重创新、精准测评的教师信息素养发展新机制，信息化管理团队和培训专家团队信息化指导能力显著提升；学校积极探索基于新技术的教学新模式，推进信息时代教育教学和学校管理思路创新与方法创新；教师能充分利用新技术开展教师研修伴随式数据采集与能力发展测评，提高测评助学的精准性，全面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全市形成适应贫困地区学校技术应用类型和层次的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方案，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二、培训对象及时间安排

能力提升工程 2.0 培训的对象是全市中小学校教师(含幼儿园、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下同)。2020 年完成全市教师总数 30%,2021 年完成全市教师总数 50%,2022 年完成全市教师总数 20%,各县(区)、市教育局直属学校按照整校推进的原则组织实施。

三、工程实施主要内容

(一) 整合力量,专兼结合,打造市县两级培训专家团队。

遴选学校管理、师培、教研、电教和一线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突出的骨干教师,组建市县培训专家团队,提高指导学科教师开展信息化教学的能力,以及应用信息技术进行培训设计、管理和评价等能力,重点提升县级团队指导辖区各校制定《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开展校本研修活动,推进信息技术与各科教学创新融合的能力。

(二) 组建学校信息化管理团队。由校长领衔、学校相关管理人员、学科骨干教师构成,学校管理团队依据《中小学校长信息化领导力标准(试行)》,将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的制订与落实作为培训、指导与评估的主线,通过专题研修,指导管理团队结合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目标,形成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推进数字校园、智慧校园建设;围绕“教学有效性”明确本校研修目标,聚焦“技术融合创新”确定本校信息化教学研修主题及教师培训计划;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跟踪指导,支持管理团队落实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强化信息化教学应用培训,引导管理

团队立足真实课堂，制定改进措施，实现规划目标。

（三）围绕学校信息化教学创新开展中小学教师研训。分年度、分层次组织实施全员培训、能力测评和技术应用。在市级统筹下，结合“国培计划”“区培计划”实施，2020年，完成全市中小学教师总数30%的培训任务。2021年，完成全市中小学教师总数50%的培训任务。2022年，完成全市中小学教师总数20%的培训任务（详见附件3）。

培训内容：通过教学案例研讨、课堂实录分析等帮助一线教师掌握通用软件、学科软件在学科课堂教学中的应用；学科教师运用信息技术评价在备课、教学、教研和学生发展，获取、重组、改造数字教学资源的能力；以信息技术开展学情分析、教学设计、学法指导和学业评价等能力。

四、培训模式及实施步骤

按照“自治区和市统筹、区县负责、学校自主、全员参与”的实施路径，建立“骨干引领、学科联动、团队互助、整体提升”的研修共同体，培训团队专题研修，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跟踪指导。教师线上选学，线下改进，校本研修，研训结合。

（一）制定规划。各县（区）、市直各学校结合实际制订年度培训计划，于2020年7月15日前报市能力提升工程执行办公室备案。市教育局将该项培训纳入对县（区）年度教育工作目标考核。

（二）建立培训团队。

1. 市级培训团队：由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教研员、市电化教育站和市直学校骨干教师组成（详见附件2）。

2. 县级培训团队：县（区）教育部门教研、电教人员、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突出的中小学各学科骨干教师组成，并于2020年7月20日前上报市能力提升工程执行办公室备案。

3. 学校信息化管理团队：各中小学校成立信息化管理团队，于2020年7月30日前上报上级执行办公室备案，2020年8月31日前完成本校《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的制定。遴选一批领航学校信息化管理团队参加市级培训。

（三）开展培训团队专题研修。结合自治区教育厅培训工作，推送市级团队参加区级专题研修，根据区级培训进度开展县级培训团队培训工作。

（四）优选培训资源。依据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标准和我市教师信息技术应用的实际需要，统筹协调教师信息技术应用培训资源开发。重点关注实物情景和实训操作等培训资源，激励一线优秀教师参与研发视频培训课程资源。收集来自各校教师学习、教学、教研的常态数据以及生成的优质资源，开展数据深度综合挖掘，分类整理；收集教师应用信息技术进行学情分析、教学设计、学法指导和学业评价等能力的优质案例资源；收集信息技术应用微课比赛、示范课评选、教学技能比赛和优秀课例。把开放教育资源创新应用与优质资源班班通项目结合起来，依托区域教育资源服务平台，通过资源使用率及用户评价等建立优质资源选用机

制，推进资源共建共享。

（五）线上培训。依托国家和自治区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围绕学校信息化教学创新，参加培训教师根据本人学科实际在线选学相关内容，线上培训不少于 20 学时。

（六）校本研修。市、县级培训团队指导学校制定《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校本研修计划，组织学校开展教师信息技术与学科课堂教学实践活动，校本实践活动不少于 30 学时。

（七）能力测评。根据广西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发展测评体系，推动开展以教师网络学习空间应用为核心的过程化评价，收集来自各校教师教学、教研的常态数据，进行数据综合挖掘，切实提高精准诊断、及时干预和个性化服务教师能力提升的水平。

（八）合格认定。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市教育局的相关文件开展合格认定，并对培训合格的教师发放合格证书。

五、工程实施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

市教育局成立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以教师工作科为主管科室，执行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电化教育站，负责制定、完善教师信息技术应用相关制度，指导县（区）组织开展能力提升工程整校推进工作；负责市级培训团队的组建、培训、管理，指导市直属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制定及落实，对市直属学校信息化条件下的校本研修学分进行认定；遴选市级示范校，构

建示范带动辐射体系；负责市直属学校校长、教师全员培训和岗位实践跟踪指导；负责对直属学校、县（区）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情况进行督查，及时萃取优秀经验和典型案例，广泛开展成果展示和宣传；我市能力提升工程 2.0 培训承担机构的招投标工作由市教师培训中心具体负责。

县（区）级教育行政部门是本地能力提升工程组织管理的责任主体。县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能力提升工程的组织管理与实施，成立县（区）级能力提升工程管理机构，制订县级能力提升工程 2.0 规划方案，负责县（区）级管理者团队和培训者团队组建、培训、管理，推进能力提升工程 2.0 培训项目；对辖区学校信息化条件下的校本研修学分进行认定；负责打造本县（区）级示范校，构建示范带动辐射体系；负责对本辖区学校能力提升工程 2.0 实施情况进行验收。

中小学校是提升教师全员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的关键节点，校长是第一责任人。学校负责本校能力提升工程的具体实施与管理，成立学校信息化管理团队，做好本校信息化管理团队培训、管理。制订本校信息化发展目标和规划，并围绕目标、规划切实开展信息化教学校本研修，整校推进能力提升工程 2.0 培训项目，依据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发展测评规范，对教师提交的实践认证材料进行评审，反馈评审结果并提出实践建议，完善信息化条件下的校本研修学分登记。

（二）加强指导，做好督导评估。市能力提升工程实施工作

领导小组将加强对各县（区）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情况的监测、督导，要将能力提升工程 2.0 的实施列入我市教育系统绩效考评体系，市执行办将组织有关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县区提升工程实施推进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和督导评估，定期通报各地提升工程实施进展情况和评估结果，介绍推进工程实施的先进经验，指出存在的问题，表扬先进，鞭策后进。各县区要完善管理体制，建立有利于工程实施的质量监管机制，对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进行跟踪评估，不断提高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益。

（三）营造良好应用氛围，推动教师主动应用信息技术。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校要充分发挥舆论导向作用，利用多种渠道，广泛宣传教育信息化在教育改革发展中的地位与作用，扎实有效做好动员，引导广大教师积极参与能力提升工程 2.0，主动提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水平。要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发动教师依托学习研修平台开展在线研讨互动等网络教研活动，深入推进课堂教学改革。

（四）落实经费保障。市教育局统筹用好自治区核拨的“国培计划”“区培计划”项目经费，并安排本级经费，保障市级教师全员培训。各县（区）要安排好县级经费，保障本地教师全员培训与融合应用。中小学校要在学校公用经费中安排资金，并统筹多方资源，加大投入力度，为本校教师学习和应用信息技术创设良好条件。

（五）鼓励社会参与。积极争取社会力量支持中小学校信

息化建设与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建立多元化筹资渠道，鼓励企业和社会机构与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合作，积极研发服务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应用的软硬件产品，参与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建设及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测评和应用推广，打造智能化、数字化、实时在线、同期同步的教师培训网络平台，建立自适应、菜单式、个性化的教师培训学习体验空间，推动以信息技术为工具的教育教学创新。

（六）做好监管评估。市教育局根据自治区监测评估方案及指标体系，组织开展监管评估及督导工作。县（区）教育局要依据测评标准和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在学校自我测评的基础上，对学校能力提升工程进展情况过程督导和质量评估，并将评估结果纳入学校办学水平评估和校长考评的指标体系。

- 附件：1. 河池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市级培训团队成员名单；
3. 年度培训任务安排表。

附件 1

河池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长：吴胤锋 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 成员：唐炳焕 市教育局教师工作科科长
韦仕璞 市电化教育站站长
林 萍 市教育局教师培训中心主任
冯 斌 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副所长
覃泽耀 河池市职业教育发展中心主任，
市教育局职业与成人教育科负责人
- 覃炳乾 市电化教育站副站长
- 何丹宜 市电化教育站干部